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陳弘儒  
電話：08-7320415#3632  
傳真：08-7322450  
電子信箱：a00244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九如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1195334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4039542\_11119533400\_1\_4039542\_11119533400\_1.pdf)

主旨：為國家人權博物館辦理「111學年度人權故事行動展」之展覽申請辦法及宣傳資料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590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家人權博物館為推廣大眾認識了解人權議題，拓展人權教育之範疇及廣度，參酌行動博物館精神，重製具特色且觀眾反應良好的人權主題特展，轉化為適於公共推廣之內容、規模與形式，提供學校免費申請運用，希冀增進社會大眾認識臺灣歷史及人權議題。
- 三、展覽申請簡要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申請對象：國內各級學校(教師)；或其他符合本計畫目的，經館方審核通過之對象。預計受理展出20檔次。
  - (二)申請時程：111年5月1日起至111年5月31日止，預計於111年6月30日前公告申請通過名單。
  - (三)申請展出時段：111年9月1日起至112年6月30日止。每一

電子  
文  
騎

2

檔次展出時間為15天，如有特殊需求，將由館方另案處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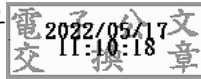
(四)申請方式：請填妥申請表單(採線上申請<https://reurl.cc/55rZrz>)，將依據申請內容受理，經國家人權博物館審查後，通知審核結果及聯繫後續事宜。

(五)本計畫之展覽申請及相關佈卸展服務，皆免收費用。

四、計畫內容詳如展覽申請辦法，各展覽介紹與借展清單，請上國家人權博物館官網/教育資源/人權學習專區/人權故事行動展<https://www.nhrm.gov.tw/w/nhrm/ActionExhibition>查詢)，或洽詢該館展示教育組02-22182438分機348、E-Mail：nhrm190@nhrm.gov.tw，錢小姐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